

公告编码：2017-022

证券代码：833803

证券简称：勃朗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勃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借款情况概述

(一)借款协议基本情况

1、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定于向苏州市聚创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本次借款额度：人民币 400 万元，年利率：13%。苏州市聚创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2、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于向江苏吴中嘉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本次借款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 万元，日利率 2.5%，预计使用期限为 5 天，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。江苏吴中嘉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二、本次交易履行的程序

2017 年 8 月 24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苏州市聚创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》，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；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江苏吴中嘉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此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决议形成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公司向非关联方借款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可以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勃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勃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4 日